## 华北电力大学（保定）电子与通信工程系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及录取实施细则

发布时间：2023-04-13

根据《华北电力大学（保定）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》，结合我系的实际情况，制定电子与通信工程系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及录取实施细则。

**一、 复试报到**

请获得复试资格的调剂考生进行现场报到。

报到时间：2023年4月16日8:30-9:30。

报到地点：华北电力大学（保定）一校区教三楼314。

**二、资格审查**

复试前，考生需根据报考院系要求提交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：

1．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（正反面）；

2．2023年硕士研究生考试初试《准考证》；

3．[《政审表》](https://dece.ncepu.edu.cn/docs/2023-04/65b1bb5c7d5c4c91ae3b1c19ca3f6d01.doc)（点击下载，需填写完整并有单位盖章及照片骑缝章）；

4．[《个人陈述》](https://dece.ncepu.edu.cn/docs/2023-04/7657161f9755437c97ad9bb57905e331.doc)（点击下载，签字需手写）；

5．《大学成绩单》原件或复印件（复印件须由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）；

6．应届生学籍审核材料：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学信网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（有效期至少延长至2023年5月）；

7．往届生学历审核材料：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学信网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有效期至少延长至2023年5月）或书面学历认证报告；

8.[《定向培养证明》](https://dece.ncepu.edu.cn/docs/2023-04/1159eeaa4c344abbaf7de8400cbaff85.doc)（点击下载）；

9. [《调剂申请书》](https://dece.ncepu.edu.cn/docs/2023-04/acc05c7edf34465391ea4820cbfe33c8.docx)（点击下载）；

10．[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](https://dece.ncepu.edu.cn/docs/2023-04/c85e496f4af14c86b85dfb69e2d7963d.doc)（点击下载，签字需手写）；

11．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考生还需提交本人《入伍批准书》原件或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《退出现役证》原件及复印件；

12. 享受加分政策考生还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1份，并提前说明。

**注意事项：**

资格审查资料原件，复试报到时当场核验，对未按时参加资格审查、未提交资格审查资料的考生，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、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。情节严重的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。

**三、复试内容与形式**

2023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到校现场笔试、面试形式开展。

1．复试总成绩为 250 分，内容包括：

（1）专业课笔试，满分 120 分。

（2）综合面试，满分 100 分。

（3）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，满分 30 分。

2．复试形式及要求

（1）专业课笔试采用现场闭卷考试，考试时间 2 小时。

（2）综合面试采用现场面试。

（3）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采用现场考核方式。**四、复试安排**

1．笔试注意事项

（1）笔试时间为：2023 年 4 月16日（周日）上午 10:00-12：00，地点另行通知，笔试为闭卷考试。

（2）考生提前 20 分钟进入考场，并向监考老师出示身份证、考研初试准考证，开考 15 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。

2．面试注意事项

（1）面试时间：2023 年 4 月16 日14:00开始。

（2）考生进入面试考场后，向评委出示身份证、考研初试准考证，然后对面试组提出的问题（包括：外语听力和口语，专业知识综合）进行作答。

每位考生专业面试时长为20分钟，主要考察考生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和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；考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；以及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等。同时综合考察考生的思想素质、心理承受能力、事业心、责任感、道德品质、举止、表达、礼仪等。

（3）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退出考场，退出考场后，考生不可再次进入考场。

3.其他注意事项：

（1）考生应履行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义务，入校前如有发热等不适症状或者新冠感染等情况，要提前如实上报院系，并配合相应处置。入校复试期间如出现发热等情况，要及时告知考务人员，并配合相应处置。

（2）考生凭本人身份证及初试准考证入校，请提前备好，配合查验。

（3）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，一切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**五、成绩使用和录取办法**

1．成绩使用

（1）初试总成绩和复试总成绩相加，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。即: 入学考试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+复试总成绩。

（2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（3）复试总成绩低于 150 分的不予录取(其中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 130 分的不予录取)，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。

（4）考生必须参加所有复试内容，任何一项不参加者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。

2．录取办法

考生入学考试总成绩是录取的重要依据。复试合格的，根据专业招生计划，按照入学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入学考试总成绩相同的，按照初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初试总成绩也相同，则按照全国统考总成绩（全国统考总成绩=思想政治理论+英语+数学）高者优先录取。初试总成绩和全国统考总成绩仍然相同，则按照数学（业务课一）成绩高者优先录取。

3．体检

考生体检工作在拟录取后组织，具体要求后期通知。

**六、违规处理**

考生应诚信复试。提前认真阅读教育部《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以及华北北电力大学（保定）和报考院系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须知晓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；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

对在考试过程中，违反诚信、规范应试相关规定者，无论何时，一经发现，将取消考试成绩或录取资格，触犯法律的，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，并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

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。复试过程中禁止考生录音、录像和录屏。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、复制或传播与我校复试相关的内容。复试过程中，所有涉考人员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对复试过程和内容保密。

**七、咨询方式**

工作时间咨询电话：0312-7522524

联系人：黄老师

**八、本复试实施细则的最终解释权归华北电力大学（保定）电子与通信工程系。**

特别提醒：请考生务必反复、仔细阅读本细则及相关文件，熟悉各个细节，提前做好准备！